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重庆天地药业 有限责任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交易基本情况

为了积累在金融领域的管理和投资经验，合理配置企业的资金资源，提高公司防范和处置金融风险的能力，增强对供应链上配套中小企业及上下游客户的金融支持力度，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天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地药业”）拟以人民币 5000 万元增资重庆市忠县同正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忠县小额贷款公司”），在增资完成后天地药业将持有忠县小额贷款公司 50%的股权，成为其第一大股东。

本次交易中，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2 年 10 月 9 日出具的天健审〔2012〕8-53 号《审计报告》，投资标的忠县小额贷款公司 2011 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1.05 元，截止 2012 年 9 月 30 日，忠县小额贷款公司每股净资产 1.09 元，本次交易公司以《审计报告》为依据，以每股 1.00 元的价格对忠县小额贷款公司增资 5000 万元，该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溢价，未损害上市公司或非关联股东利益。

（二）、本次对外投资构成关联交易

因忠县小额贷款公司法定代表人兼股东之一邱晓微女士为本公司董事长刘悉承先生之配偶，构成关联关系，董事长刘悉承先生为本次关联交易的关联方回避本议案的表决。同时，公司董事白智全先生为忠县小额贷款公司原股东，为本次关联交易的关联方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2 年 10 月 10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重庆天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增资重庆市忠县同正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董事长刘悉承先生为本次关联交易的关联方回避本议案的表决，董事白智全先生为忠县小额贷款公司原股东，为本次关联交易的关联方回避本议案的表决，其余 7 名非关联董事均对本议案表示同意。

独立董事对此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将上述关联交易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四）、本次交易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但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审议批准和报重庆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批准。

二、关联交易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 称：重庆市忠县同正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09年06月22日

注册资本： 36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邱晓微

住 所：重庆市忠县忠州镇红星路 28 号附 1 号 4 楼

经营范围：办理各项贷款、票据贴现和资产转让。

（一）、投资标的历史沿革

重庆市忠县同正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系 2009 年 6 月经重庆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渝金融办[2009]97 号文批准，由邱晓微等 11 位自然人共同出资成立，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600.00 万元，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元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邱晓微	10,800,000.00	30.00%
余兰琼	3,600,000.00	10.00%
赵跃	3,000,000.00	8.33%
靳景玉	3,000,000.00	8.33%
王伟	3,000,000.00	8.33%
王刚	2,700,000.00	7.50%

邱岭	2,700,000.00	7.50%
吴金凤	2,600,000.00	7.22%
段平	2,600,000.00	7.22%
白智全	2,000,000.00	5.57%
合 计	36,000,000.00	100.00%

2011年1月,股东王刚将其持有的7.5%股权分别转让给王伟、吴金凤、白智全,股东靳景玉将其持有的8.33%股权分别转让给赵跃、邱岭、段平、刘娟,股东余兰琼将其持有的10.00%股权转让给郑亚玲;2011年7月,股东赵跃将其持有的10.00%股权转让给黄群英。上述股权转让后,截至2012年9月30日,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元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邱晓微	10,800,000.00	30.00%
邱岭	3,600,000.00	10.00%
吴金凤	3,600,000.00	10.00%
段平	3,600,000.00	10.00%
王伟	3,600,000.00	10.00%
郑亚玲	3,600,000.00	10.00%
黄群英	3,600,000.00	10.00%
白智全	3,100,000.00	8.61%
刘娟	500,000.00	1.39%
合 计	36,000,000.00	100.00%

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500233000006531;注册地址为重庆市忠县忠州镇红星路28号附1号4楼;法定代表人为邱晓微;公司经营范围为办理各项贷款、票据贴现和资产转让。

(二)、本次交易的具体情况

忠县小额贷款公司拟进行增资扩股,增资后,注册资本由3600万元增资至10000万元。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增资前后股东持股情况说明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说明
	出资额	占比	出资额	占比	
天地药业			5000	50%	变更前，天地药业未持有股权，变更后，天地药业出资 5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50%
邱晓微	1080	30%	1000	10%	变更前，邱晓微出资 1080 万元，持股比例为 30%，邱晓微拟将持有的 80 万元出资额（占出资前总股本的 2.2%）转让给邱岭，变更后，邱晓微出资额为 1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10%
邱岭	360	10%	780	7.8%	变更前，邱岭出资 360 万元，持股比例为 10%，邱岭拟受让邱晓微转让的 80 万元出资额（占出资前总股本的 2.2%）并同时增资 340 万元，变更后，邱岭出资额为 780 万元，持股比例为 7.8%
吴金凤	360	10%	780	7.8%	变更前，吴金凤出资 360 万元，持股比例为 10%，吴金凤拟增资 420 万元，变更后，吴金凤出资额为 780 万元，持股比例为 7.8%
段平	360	10%	780	7.8%	变更前，段平出资 360 万元，持股比例为 10%，段平拟增资 420 万元，变更后，段平出资额为 780 万元，持股比例为 7.8%
王伟	360	10%			变更前，王伟出资 360 万元，持股比例为 10%，王伟拟将其持有全部股权转让给郑亚玲，变更后，王伟不再持有忠县小额贷款公司股权。
郑亚玲	360	10%	780	7.8%	变更前，郑亚玲出资 360 万元，持股比例为 10%，郑亚玲拟受让王伟转让的 360 万元出资额（占出资前总股本的 10%）并同时增资 60 万元，变更后，郑亚玲出资额为 780 万元，持股比例为 7.8%
黄群英	360	10%	780	7.8%	变更前，黄群英出资 360 万元，持股比例为 10%，黄群英拟受让白智全转让的 310 万元出资额（占出资前总股本的 8.6%）并同时增资 110 万元，变更后，黄群英出资额为 780 万元，持股比例为 7.8%
白智全	310	8.6%			变更前，白智全出资 310 万元，持股比例为 8.6%，白智全拟将其持有全部股权转让给黄群英，变更后，白智全不再持有忠县小额贷款公司股权。
刘娟	50	1.4%	100	1%	变更前，刘娟出资 50 万元，持股比例为 1.4%，刘娟拟增资 50 万元，变更后，刘娟出资 1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1%
合计	3600	100%	10000	100%	变更前，忠县小额贷款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3600 万元，经过增资扩股，变更后，忠县小额贷款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

1、上述各自然人股东与公司控股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为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刘悉承先生，忠县小额贷款公司自然人股东邱晓微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悉承先生之配偶，构成关联关系，除此之外，上述其他忠县小额贷款公司自然人股东均和公司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2、2012年9月20日，上述忠县小额贷款公司自然人股东邱晓微、邱岭、吴金凤、段平、王伟、郑亚玲、黄群英、白智全、刘娟均做出了放弃股东优先购买权声明。

（三）、投资标的的主要财务数据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2年10月9日出具的天健审(2012)8-53号《审计报告》，重庆市忠县同正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9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一、资产总额	39,778,140.95	56,959,914.32
货币资金	76,413.16	260,141.18
其他应收款	3,492.00	1,746,037.60
发放贷款和垫款	39,203,750.00	54,380,525.00
固定资产	286,532.09	448,511.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7,953.70	124,699.11
二、负债总额	513,851.79	19,229,674.81
三、净资产	39,264,289.16	37,730,239.51
	2012年1-9月	2011年度
四、营业收入	6,308,651.88	7,271,055.09
利息收入	6,308,651.88	7,271,055.09
五、营业支出	4,514,981.71	5,517,619.57
利息支出	1,311,791.12	1,295,540.22
业务及管理费	2,430,194.94	3,013,205.77
资产减值损失	407,880.60	809,071.20
六、营业利润	1,793,670.17	1,753,435.52
七、净利润	1,534,049.65	1,381,906.65
八、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34,563.10	-17,425,115.51

忠县小额贷款公司贷款和垫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贷款损失准备	账面余额		贷款损失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正常类	28,950,000.00	70.61	434,250.00	40,565,000.00	72.80	608,475.00
关注类	8,400,000.00	20.49	252,000.00	14,200,000.00	25.49	426,000.00
次级类	3,600,000.00	8.78	1,080,000.00	900,000.00	1.62	270,000.00
可疑类	50,000.00	0.12	30,000.00	50,000.00	0.09	30,000.00
合 计	41,000,000.00	100.00	1,796,250.00	55,715,000.00	100.00	1,334,475.00

截止 2012 年 9 月 30 日，忠县小额贷款公司的资产规模 39,778,140.95 元，坏账金额为 0 元，不良贷款率为 8.90%，已提取贷款损失准备金 1,796,250.00 元，资产运营情况良好，整体运营风险可控。

三、资产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2 年 10 月 9 日出具的天健审（2012）8-53 号，投资标的忠县小额贷款公司 2011 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1.05 元，截止 2012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的忠县小额贷款公司每股净资产 1.09 元，天地药业以每股 1.00 元的价格对忠县小额贷款公司增资 5000 万元，增资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本次交易以净资产为基础，经双方协商，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溢价，未损害上市公司或非关联股东利益。

四、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大力发展民营经济的意见》，重庆市政府非常重视民营企业在多层次资本市场直接融资，鼓励拓宽多渠道融资服务。公司本次参股小额贷款公司，能够为当地中小企业、个体经营者和农户提供融资服务，增强对供应链上配套中小企业及上下游客户的金融支持力度，能够取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通过参股小额贷款公司，可以积累在金融领域的管理和投资经验，提高公司防范和处置金融风险的能力，并有助于公司进一步提高资产质量，增强盈利能力。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天地药业将主导和推动忠县小额贷款公司建立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组建熟悉市场、精通信贷业务的管理层，并根据银监会、中国人民银行等监管部门的要求

求做好相关的风险防范工作。本次拟投资忠县小额贷款公司 5000 万元，仅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59%，并未改变公司的主营业务，该对外投资对公司当前主业未来的发展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将继续利用现有资产、人员、技术继续做好主营业务。

目前重庆忠县仅设立了两家小额贷款公司，根据重庆市政府的相关文件规定，重庆市政府鼓励非银行金融机构为民营经济提供多渠道融资服务，到 2015 年，争取小额贷款公司融资规模超过 1000 亿元，融资担保在保余额超过 1500 亿元，同时努力推动民营企业在多层次资本市场直接融资，扶持民营企业境内外上市、到“新三板”和重庆股份转让中心挂牌，当地金融市场具有较大发展潜力和广阔空间。公司控股子公司天地药业和忠县小额贷款公司同处重庆忠县，本次交易对天地药业未来的企业融资有积极作用。

本次增资忠县小额贷款公司，其以后可能在经营过程中主要面临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公司将派驻董事（或监事）及管理层，为小额贷款公司建立完善的内控制度，有效控制风险。

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金融服务民营经济的实施意见》（渝办发〔2012〕183 号）的要求：“小额贷款公司最大股东或主要发起人持股比例可放宽到 50%”，因此本次参股重庆市忠县同正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为 50%，增资完成后，忠县小额贷款公司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经过了本公司独立董事事前审查，独立董事认为，小额贷款公司从事的各项小额贷款等服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可有效地开展上下游客户贷款业务，增强对供应链上配套中小企业的金融支持力度，有利于中小企业提升产品质量、降低产品成本，从而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同时可以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贷款难问题，为中小企业提供资金支持。但另一方面，本次投资也存在一定风险，（一）、中小企业存在资信状况复杂、资产规模小及资本金小等信用风险，公司必须加强小额贷款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风控部门的负责人的遴选及相关内控制度的建设和控制；（二）、小额贷款公司的内部管理、风险控制等需要不断的完善和健全，独立董事建议董事会委派相关人员担任忠县小额贷款公司的关键岗位及任命相关董事、监事，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和控制，同时建立和完善规范运作的内控制度，在公司治理层面防范可能的风险；本次拟投资忠县小额贷款公司 5000 万元，仅占公司最近一

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59%，并未改变公司的主营业务，该对外投资对公司当前主业未来的发展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将继续利用现有资产、人员、技术继续做好医药行业。独立董事同意将本次关联交易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的交易价格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基础，合理公允，无溢价，公司关联董事在董事会会议审议该增资事项时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同意本次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作为关联方，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审议该关联交易议案时放弃表决权。

六、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除本次交易外，本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关联方忠县小额贷款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本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刘悉承先生及其关联方已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累计 2787 万元。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十月十日